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388 公司简称:元成股份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成股份	603388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职位	电话
陈建	董事长	0571-86990358
陈忠	总经理	0571-8699035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2-6号1501室	
电子邮箱	zqsb@yccf.com.cn	hsq@yccf.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63,744,709.46	2,615,520,707.97	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4,937,948.97	458,599,825.32	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270,855.68	-125,181,767.29	-
营业收入	507,164,501.77	458,858,584.52	1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23,473.65	50,153,643.43	2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576,260.63	48,730,173.31	9.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6.32	增加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29.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29.4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祝人	境内自然人	34.66	100,177,560	0
杭州北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1.62	33,600,000	0
陈建波	境内自然人	4.65	13,400,000	0
张建和	境内自然人	3.40	9,828,000	0
沈卫太	境内自然人	3.25	9,488,000	0
周国华	境内自然人	2.54	7,343,454	0
陈海海	境内自然人	2.38	6,888,000	0
杭州新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2.11	6,100,000	0
何晓辉	境内自然人	1.70	4,920,777	0
蔡杰	境内自然人	1.15	3,334,000	0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信息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经营环境总体平稳,但经济经济运行下行压力仍然较大,消费、投资和出口亮点也不多,加上贸易摩擦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粗放式的大规模增长阶段已经过去,未来将更加注重高质量的提升。同时上半年中国经济的表现充分说明,外在的风险挑战不足,中国经济运行稳健,应对风险韧性很强,有强大的潜力和生命力。从部分单项来看,社会消费品零售、工业增加值与固定资产投资回暖,体现了积极向好的最新态势,也说明市场信心在逐步恢复和增强。在总体流动性趋紧、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的背景下,行业的发展遭遇了较大的挑战和压力,公司根据既定的战略规划稳步推进业务布局,市场拓展和项目实施,推进各板块、各业务板块的同步推进和协调发展,并根据环境和政策的变化调整其在比例和比重,使公司平稳健康的发展并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定位及战略规划,积极地进行业务拓展和整合资源,公司对内进行技术创新提升和转型升级,对外进行多方面多维度的业务开发与拓展。经过经营管理层的努力,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507,164,501.7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5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823,473.6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27%。

1. 生态环保业务领域
 随着“五位一体”社会主进入发展的新阶段,社会主要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的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响应民生诉求,提升城市价值和品质以及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政府不断加大基础设施、生态环保投入,居民对环境提升改造的投入,近10年市场规模扩大近5倍,“蓝海”市场空间为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公司在生态环保领域深耕业务,聚焦传统、积极拓展业务领域及业务落实并组织实施推进,同时通过产业链的整合,公司在生态环保领域的规划、设计、施工、产业投资等产业链一体化的能力有所提升,通过传统设计、施工招投标模式、EPC模式、PPP模式、参股投资等多种业务拓展提升竞争优势,在2019年上半年实现生态环保业务领域营业收入约为13,195.18万元,毛利率约为19.86%。

2. 绿色环保业务领域
 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五位一体”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强,将“生态文明”正式写入宪法,建设生态文明成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加强环境保护,推进绿色发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发展也是正相关的,生态文明、环境保护的决心和力度的进一步加重,绿色环保类迎来了良好的市场机遇,同时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使命。公司顺应国家政策导向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原有技术优势基础上进行结构化和转型升级,积极布局了围绕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的水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等绿色环保领域,加快技术升级,取得了浙江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甲级、浙江省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等资质,同时进一步完善了绿色环保领域的产业链,增强了公司的竞争优势,也带来了新的市场发展机会,但由于环保领域国家层面政策鼓励采购PPP模式招标,公司为谨慎选择和推进PPP项目,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绿色环保类业务上半年同比增长有所下降,绿色环保领域2019年半年度取得的营业收入约为4372.12万元,毛利率约为24.81%。

3. 休闲旅游业务领域
 近年来在中国经济持续发展的背景下,中国旅游业呈现快速发展的趋势,我国的旅游正处于一个全民大文化出发的、爆发式增长的阶段,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和世界第一旅游目的地,旅游投资领域不断扩大,特别是从以往的传统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的过渡期,投资的项目类型多样,市场潜力巨大,休闲旅游需要公司拥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公司在旅游产业上具有城乡规划编制规划、旅游项目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园林设计等多项规划设计甲级资质和各类施工资质,同时2017年公司成立了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在过去承揽了业主方业务服务承揽旅游相关的策划、规划、设计、施工等方面面积多年的旅游规划经验和项目判断能力,公司一方面承接旅游投资开发或政府投资的旅游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业务,一方面对于优质的旅游项目资源积极参与合作,在休闲旅游板块,公司扎实推进,稳步提升,在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半年度实现休闲旅游类业务的营业收入约为31,497.18万元,毛利率约为20.01%。

4. 规划设计类业务
 随着住建部《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的实施,工程类项目比以往更加注重勘察、设计、施工各阶段的深度融合,有利于提升有效控制项目投资,提供工程建设质量,随着该规范的实施,未来有设计资质特别是更丰富设计资质的施工类企业将会在竞争中凸显其优势,有利于增强项目承接能力和总体控制力,从而增强项目效益和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对华夏磊设计的并购,公司的规划、设计的实力进一步加强,同时服务大型项目的产业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在2019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规划设计类业务约为1,172.39万元,毛利率约为1.9%。

5. 信息服务及其他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元成传媒运营的园林网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专业园林门户网站,涵盖商务、资讯、服务和交易四大板块,包括苗木供应、苗木报价、器材供应、园林人才、行业信息等栏目,为业内企业提供资源整合、会员服务、品牌推广、行业交流等全方位服务,同时公司也提供植物养护、工程施工等服务,在2019年上半年此类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为479.59万元,毛利率约为54.46%。

7. 上会与上年同期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4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在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祝昌人先生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9日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19-09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签发了《注销核准通知书》,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控股”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超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阳光”)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注销北京阳光事项属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注销北京阳光有利于公司精简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注销北京阳光将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范围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不会对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19-094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四条第三款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由董事长俞雷紧急召集,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6: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蒋泽、朱志宏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俞雷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中相关内容需要修改,现拟对《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19-095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内容详见《2019年8月9日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时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年8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除上述变更外,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三)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2日(星期四)下午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8月21日-2019年8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21日下午15:00至2019年8月22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6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2019年8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与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的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下列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钩的打钩即可投票			
00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适用于2019年8月20日前填写并经过本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

博时中证银联智惠大数据100指数型
 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20日

关于博时富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
 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成”)签署的代销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8月2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北京汇成代销博时富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200)的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等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北京汇成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业务,参加北京汇成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北京汇成网站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间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北京汇成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销售业务当日起,将按照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二、费率优惠期限
 以北京汇成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客服电话	网址
北京汇成	400-619-9059	www.jicheng.com
博时基金	9510588(免长途话费)	www.boseera.com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0日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结果的公告

注:2016年8月中泰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16中泰债”)及其持有的公司10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登记在“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中,本次换股完成后,上述质押专户将进行注销,中泰集团通过其持有的公司剩余63,076,515股将转移至普通账户。

一、其他相关说明
 1. 中泰集团本次换股行为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2. 本次换股后,中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15,444,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中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新疆中泰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共计持有公司股份508,111,9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6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3. 中泰集团本次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6,000,000张,累计完成发行4,766,825张,剩余1,233,175张已于到期日完成兑付。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9-083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结果的公告

注:2016年8月中泰集团因